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中新化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08 月 26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夏敏妮、李福春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04 月 30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夏敏妮	项目组成员	李福春、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夏敏妮、李福春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江门市中新化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那伏村元洲背工业区 C 幢，法定代表人朱锦标，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江门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江危化生字[2013]0024 号），许可范围：生产能力：年产 520 吨，许可品种: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2828，聚酯树脂涂料、丙烯酸树脂涂料、涂料用稀释剂)***，证照有效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1 日。 该公司自 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至今，主要变化为该公司周边环境南面和西面新增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珠肇高铁 ZJSG-4 标段项目部办公场所及厂房（丁类）；该公司新增 3 种产品（聚氨酯树脂涂料、稀释剂（仅用于喷码机清洗、稀释）、油墨），新增后共 6 种产品（聚酯树脂涂料、丙烯酸树脂涂料、涂料用稀释剂、聚氨酯树脂涂料、稀释剂（仅用于喷码机清洗、稀释）、油墨），生产能力（年产 520 吨）不变，生产工艺均为混合、搅拌等物理过程，无化学品反应；其余的许可范围、生产场所、储存场所、生产装置等均未发生变化。 该公司现有员工 29 人，实行一班制，其中主要负责人 1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 人，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1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1 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均持有相应的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已参加岗前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对危险化学品有较强的安全意识和认知。同时，该公司建立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该公司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那伏村元洲背工业区 C 幢，所处的地块呈长方形，其厂围墙外的周边环境如下：东面为废弃房（民用，一层两排，原厂区初期建设施工队伍宿舍，现已废弃），主干道（X540 县道），X540 县道对面为 10KV 架空高压线（H=10m）；东南面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珠肇高铁 ZJSG-4 标段项目部办公室（民用，二级，二层）；西南面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珠肇高铁 ZJSG-4 标段项目部厂房（丁类厂房）；西面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珠肇高铁 ZJSG-4 标段项目部厂房（丁类厂房）、箱式变压器（干式，丁类）；西北面为江门福鑫闽珠市政设施有限公司厂房（丙类厂房）；北面为山地；东北面为江门福鑫闽珠市政设施有限公司办公楼（民用）以及 10KV 架空高压线（H=10m）。			

2、项目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中新化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2021年6月10日修正）、《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89号令修订）等相关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新增产品后的工艺、利用原有的生产设施设备、生产和储存场所、危险化学品产品规模、原料危险性的安全风险均没有增加，安全风险可接受，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和延期换证的条件。

江门市中新化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

